2023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体检指引

所有博士研究生考生均须提交近三个月内的二甲以上医院体检报告原件。

**体检报告应包含以下项目：**

包括内科、外科、血压、脉搏、辨色、DR胸部X光正位、肝功能二项（血清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血清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总检。

备注：不能刻意隐瞒病史！

1.如患有肺结核病（现病史或既往史），须附上相关诊疗详细资料复印件备审：门诊病历或住（出）院记录、检查报告（痰涂、痰培养、肺CT、胸部DR等）“疾病诊断证明书”）。

2.如患有新冠肺炎既往病史，须附上新冠肺炎定点诊治医院开具的病愈证明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具的解除隔离告知书。

3.如患有重大疾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含恶性肿瘤、癫痫、心脏病、急/慢性肾病、高血压病、糖尿病等须附上相关诊疗详细资料复印件备审。